

开阳县财政局文件

开阳县乡村振兴局

开财农〔2023〕5号

关于下达历年财政衔接资金结转结余 资金的通知

楠木渡镇、南江乡、禾丰乡人民政府：

历年财政衔接资金结转结余资金 33.969594 万元，结合县项目评审意见，并报经县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下达历年财政衔接资金结转结余资金 33.969594 万元（详见附表），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资金属于一次性补助，收入列 2023 年“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入 2023 年“2130505 生产发展”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

二、严格按照《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

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和《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制定2023年衔接资金项目实施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的相关工作安排，项目重点用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强化及时帮扶，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做好脱贫劳动力和监测帮扶对象跨省就业，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

三、全面落实扶贫目标、任务、资金、权责“四到县”，严格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和《贵州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黔财农〔2021〕115号）的有关规定，强化绩效管理，加强项目监管，有序推进项目前期、组织实施、验收工作，在确保财政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加快衔接资金拨付进度，衔接资金实行专户管理、专款专用、专账核算，确保资金安全运行和有效使用。

四、按照加强县级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的工作要求，加强与行业部门协调配合，加强项目评估论证，切实做好项目开工前期准备，实施项目严格执行国土空间规划“三

区三线”划定要求，加强项目论证储备，做好项目动态调整，衔接资金支持的项目原则上从项目库中选择。

五、要加强衔接资金项目常态化监管，全面加强各类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管理，严格执行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县级衔接资金分配一律公开，乡村两级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情况一律公告公示。项目开工前，业主单位要对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及金额、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周期等信息予以公示。项目施工期间，业主单位要在施工现场对群众务工信息、劳务报酬发放标准、监督举报电话等内容进行公示。项目建成后，业主单位要在项目点设置永久性公示牌，公示项目建设相关信息和当地群众参与务工、获取劳务报酬等受益情况。充分发挥 12317 扶贫监督举报电话作用，引导困难群众和监测对象参与衔接资金项目决策、实施、管理和监督，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

六、加强衔接资金项目录入备案工作，项目实施单位收到资金文件后，立即将衔接资金项目明细信息录入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及直达资金监控系统，项目管理系统作为资金报账、检查、验收、考评、审计、统计、监测的依据。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及时将资金使用报账进度、项目实施进度、扶持建档立卡户名单等及时录入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作为项目验收、督查考核和绩效考评的主要内容。

附件：1. 开阳县历年财政衔接资金结转结余资金项目明细表

2. 开阳县历年财政衔接资金结转结余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3年2月23日

抄报：市财政局

抄送：县农业农村局、县审计局

开阳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2月23日印发

共印 45 份

附件1:

开阳县历年财政衔接资金结转结余资金项目明细表

单位: 人、户、万元

序号	乡镇	村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二级类型	项目子类型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性质	实施单位	责任人	衔接资金	受益农户数	受益农户人数	脱贫人口	监测对象户数	监测对象人数	备注
1	南江乡	苗寨村	苗寨村乡村振兴示范村规划编制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村庄规划编制（含编制修）	开阳县南江乡苗寨村乡村振兴示范村总体规划编制项目方案	新建	南江乡人民政府	彭凤英	17.96	760	3099	30	109	0	村基础设施
2	楠木渡镇	两路村	龙洞组安全饮水项目巩固提升项目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农村供水保障设施建设	新建水池2个，管道安装（DN32铁管）厚度3mm安装2400m，水泵安装扬程200m水泵2台，YJV3*25电缆安装1000m，DN25农户支管安装PE管5000m	新建	楠木渡镇人民政府	吴兴江	15.32	37	165	3	6	0	村基础设施
3	禾丰乡	王车村	脱贫户陈远政农户路项目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农村道路建设	脱贫户陈远政农户路硬化120m²	新建	禾丰乡人民政府	罗迪	0.689594	1	5	1	5	0	到户基础设施
合计											33.969594	798	3269	34	120	0	

附件2:

开阳县历年财政衔接资金结转结余资金资金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开阳县历年财政衔接资金结转结余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开阳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969594		
	财政拨款		33.969594		
	其中：上级补助		33.969594		
	本级安排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巩固全县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巩固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人口	120	
		质量指标	巩固成效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年限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支出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的单价内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巩固脱贫成效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幅度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脱贫户（监测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率	≥96%	

